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1号文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40万股于2019年8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为2019年8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及2020年6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可转换债券的需要，公司决定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简介见附件）担任本次可转换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并与中信证券签订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和保荐人）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约定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工作的保荐期间为推荐公司申请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与上市的时期以及本次可转换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2个完整会计年度届满之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鉴于此，公司与天风证券终止了原保荐协议，天风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证券承接。中信证券已指派吴斌先生、叶兴林先生（简历见附件）具体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相关工作。

公司对天风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为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0 日

附件：保荐机构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一、中信证券简介

公司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5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成立。2002 年 12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中信证券向社会公开发行 4 亿股普通 A 股股票，2003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中信证券”，股票代码“600030”。2011 年 10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06030”。中信证券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这一中心，进一步完善融资安排者、财富管理者、交易服务与流动性提供者、市场重要投资者和风险管理者五大角色，不断重塑并巩固核心竞争力。

二、保荐代表人吴斌先生、叶兴林先生简历

吴斌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负责或参与了深圳惠程、东材股份、盛讯达、同益股份、周大生等 IPO 项目，五洲交通、柳工等可转债，超声电子定向增发等再融资项目，上风高科、中科英华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叶兴林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执行总经理。曾主持或参与金磊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荣盛石化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宁波高发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光启技术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天威视讯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等。